

中共宜宾学院委员会 宜宾学院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文件

宜学院群组办发〔2013〕1号

宜宾学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领导小组宣传报道工作方案

根据省委《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意见》（川委发〔2013〕14号）和省委宣传部、省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四川省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宣传报道工作方案》（川宣〔2013〕77号）文件精神，按照校党委《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实施方案》（宜学院群组发〔2013〕3号）的部署和要求，为切实做好学校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宣传报道工作，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and 省第十次党代会、省委十届三次全会和学校第二次党代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教育部二十项具体要求和学校

党委《关于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实施办法》要求，紧紧围绕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主题，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把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与实现伟大“中国梦”主题教育活动结合起来，大力宣传中央、省委和校党委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精神和决策部署，全面报道教育实践活动的进展情况和典型经验，及时反映教育实践活动的成效反响和理论成果，做到“不虚、不空、不偏”，汇聚深入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正能量，为推动学校科学发展、加快发展，实现建成四川应用科技大学的奋斗目标营造良好氛围。

二、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教育实践活动实施方案的要求，成立教育实践活动宣传组，全面协调和组织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宣传报道工作，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陈范华

副组长：邱 军 白 静

成 员：刘明海 张 利 王 蓉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通讯员

三、宣传重点

1. 深入宣传中央、省委和学校党委关于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精神和决策部署。宣传中央、省委关于深入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意义和重大部署；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群众路线和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做好校党委相关工作会议、学校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重点工作、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到联系点调研指导活动的宣传报道，充分反映学校党委常委班子带头开展教育实践活动

的示范作用。

2. 全面宣传教育实践活动的指导思想和工作安排。宣传教育实践活动“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宣传教育实践活动把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里十项规定精神和学校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十点办法为切入点，进一步突出作风建设的部署和安排；宣传教育实践活动的基本原则、主要任务、方法步骤及需要着力解决的突出问题；报道有关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重点工作，省委督导组到我校指导和督查及学校督导组督促检查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活动开展的情况。

3. 突出宣传学校教育实践活动的进展情况和实际效果。宣传报道学校和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在学习教育、听取意见、查摆问题、开展批评、整改落实、建章立制等各环节工作开展的情况；报道学校领导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解决各种实际问题等情况；报道教育实践活动在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的有效举措；报道报道学校和各单位、各部门在正风肃纪、务实清廉、转变作风和加强制度建设，及时解决广大师生员工关心的热点、难点和敏感问题的实际成效。

4. 重点宣传教育实践活动先进人物和典型经验。宣传校党委和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在提高群众工作能力、密切党群干群联系、坚持开门搞活动等方面的积极探索和创新经验；宣传坚持边学边查边改，切实改进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加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建设的做法和成效；宣传学校领导和各级领导班子主要领导干部带头开展教育实践活动，身体力行、反对“四风”的经验成效；宣传在开

展教育实践活动过程中发掘和涌现出来的先进人物和典型经验。

四、具体安排

1. 开展对活动各个阶段的宣传工作。在教育实践活动正式启动和安排部署阶段，以动员部署大会的召开为契机，营造实践活动的氛围和广泛的影响力，号召全校认真学习新党章、党的十八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及相关文献。

2. 做好党的群众路线理论宣讲和研讨工作。从7月到11月，组织马克思主义学院、法学院、政府管理学院、四川思想家研究中心等教学科研单位的骨干教师成立宣讲团，面向基层党组织巡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理论宣讲活动；组织所有处级以上干部撰写学习心得体会，发表研究成果，收集、整理、总结学校党委和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经验材料结集，提升活动成果。

3. 充分利用校园媒体宣传报道活动情况及成效。在校园网首页开辟教育实践活动专题，在校报、校园广播电台、校园电视台、Led 大屏、宣传橱窗开设教育实践活动专栏，组织专题报道组全程跟踪报道学校相关工作部署、活动进展动态及各单位、各部门解决突出问题、改进工作作风的举措、成效和涌现出来的先进人物、典型经验等。鼓励各单位、各部门利用自身网站、展板、宣传栏等形式及时发布活动相关信息，多渠道、多角度、全方位地宣传报道教育实践活动的开展情况与成效。

4. 全面组织和加强教育实践活动的对外宣传。积极联系校外各级各类主流媒体，全面总结、深度报道、广泛宣传

我校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的进展情况与经验成绩。主动邀请校外媒体报道学校开展教育实践的重要活动，向社会展现我校在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良好的精神风貌和正面形象。组织专家、学者积极撰写理论文章，联系相关主流媒体刊登发表。

五、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教育实践活动的宣传报道工作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政策性、指导性，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并设专人负责，制定工作方案、周密安排部署，精心组织落实本单位的教育实践活动宣传工作，确保各项宣传报道工作全面、及时、有效地开展。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应及时将本单位教育实践活动各个阶段的最新动态、经验做法、典型事例、先进人物等的文字及相关图片、视频材料报送学校教育实践活动宣传组，宣传组编辑整理后在校园网专题网站和校报、电台、电视台等校园媒体上发布，并择优联系校外媒体进行宣传报道。

2. 把握正确导向。要坚持正面宣传为主，准确体现中央、省委精神，紧紧围绕活动主题，着眼于统一思想、凝聚力量，营造积极健康向上的舆论氛围。要把握宣传基调，把好关、把好度，引导广大师生正确认识在党的自身建设和学校发展中的问题，避免以偏概全、渲染炒作、否认党的领导。要准确开展舆论监督，充分发挥舆论监督的建设性作用，立足于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推动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开展。

3. 增强报道实效。要落实“三贴近”原则，按照“转、正、改”要求，深入基层、融入群众，不断提高宣传报道的

贴近性和针对性，做到“不虚、不空、不偏”。要立足于宣传报道的政治效益和社会效益，力戒形式主义，切实改进文风，不断提高宣传报道的亲合力和感染力。要适应信息化条件下新闻传播的新趋势新要求，重视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作用，努力实现传播效应最大化和最佳化。

4. 严格阵地管理。学校教育实践活动宣传组和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宣传纪律，管好阵地、把好关口，始终掌握新闻宣传主动权和主导权。要切实加强报刊台站等媒体和通讯工具管理，不给错误言论信息提供传播渠道。要严格采编播发工作流程，拿不准的问题及时请示汇报，重要稿件按规定送审，确保教育实践活动宣传报道工作的政治性和方向性。

宜宾学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年7月13日

报：中共四川省委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省委第十五督导组、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

宜宾学院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3年7月13日印发
